**附件3**

**济宁市普通话水平测试疫情防控要求**

**为保障考生健康安全和测试平稳顺利，请广大考生严格执行如下疫情防控要求：**

**1. 加强防疫知识学习，积极采取防控措施，做好个人防护，避免人员聚集。每日自觉进行体温测量、记录及健康状况监测。建议考生无特殊情况不要离鲁。**

**2. 考生赴考点出行时提前准备好口罩（一次性使用医用口罩或医用外科口罩），进入考点后应全程佩戴口罩。正式开考时考生可自行决定是否继续佩戴。**

**3. 考生打印准考证同时打印《济宁市2021年普通话水平测试考生安全考试承诺书》（以下简称安全考试承诺书），如实填写个人健康情况并签字。所有考生《安全考试承诺书》在进入考点时交给工作人员，符合要求的方可进入考点。**

**4. 测试期间做好个人防护，勤洗手，公共场所佩戴口罩。避免和无关人员接触。避免考生、陪考人员在考点附近聚集，同时做到在各种场所确保一定的社交安全距离。**

**5. 所有考生进入考点前必须接受体温测量。医务人员对异常人员再次进行体温检测和询问，分类进行处置：（1）如果确认体温≥37.3℃或有咳嗽、腹泻等症状，且有境外或国内中、高风险等疫情重点地区旅居史或接触史等流行病学史的，不得参加考试；（2）如果确认体温≥37.3℃或有咳嗽、腹泻等症状，但没有上述流行病学史的，应在做好个人防护的情况下，安排其经备用通道离场；（3）如果确认体温＜37.3℃且无其他可疑症状的，可进入或返回考场继续测试。**

**6. 考生在测试期间一旦出现发热、干咳、乏力、鼻塞、流涕、咽痛、腹泻等症状，应立即向监考员报告，服从现场工作人员管理。**

**7. 考生应听从考点指挥，有序入场和离场，尽量与他人保持安全距离。**